

造价工程师报考条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8/2021_2022__E9_80_A0_E4_BB_B7_E5_B7_A5_E7_c56_88999.htm (一)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遵纪守法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均可申请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：

工程造价专业大专毕业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5年；工程或工程经济类大专毕业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6年。工程造价专业本科毕业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4年；工程或工程经济类本科毕业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5年。

获上述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和获硕士学位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3年。获上述专业博士学位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2年。

(二) 上述报考条件中有关学历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部承认的正规学历，从事相关工作经历年限要求是指取得规定学历前、后从事该相关工作时间的总和，其截止日期为2006年年底。

(三) 凡符合造价工程师考试报考条件的，且在《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下发之日(1996年8月26日)前，已受聘担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免试

《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》、《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》两个科目，只参加《工程造价计价与控制》、《工程造价案例分析》两个科目的考试。

1970年(含1970年，下同)以前工程或工程经济类本科毕业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满15年。1970年以前工程或工程经济类大专毕业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满20年。

1970年以前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中专毕业，从事工程造价业务满25年。(四) 根据人事部《关于做好香港、澳门居民参加内地统一举行的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

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国人部发〔2005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自2005年度起，凡符合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规定的香港、澳门居民，均可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，报名参加相应专业考试。香港、澳门居民在报名时应向报名点提交本人身份证明、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相应专业学历或学位证书，以及相应专业机构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年限的证明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